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ES 1315.3

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C.5/33/87
11 December 197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三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100和83

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草案

A/C.3/33/L.70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

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三条提出的说明

1. 第三委员会在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八日第七十三次会议上审议了A/C.3/33/L.80号文件所涉的经费问题后，通过了A/C.3/33/L.70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

2. 在上述文件所载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3段中，大会建议在第三十四届会议开始时成立一个工作组，继续拟订执法人员的行为守则草案，并请秘书长调拨足够的工作人员和经费，使该组能够完成它的任务。

3. 为了估计决议草案所涉的经费作了以下假定：

(a) 工作组将由30个到35个成员组成，在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召开七次会议。秘书处将提供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的口译，工作组

的会前、会期和会后文件约为 9 5 页；

(b) 秘书长能够在现有的资源范围，满足特设工作组要求分配足够的工作人员和经费。

4. 根据以上的假定，为向特设工作组提供服务所需的额外费用，是会议服务费，估计约为 33,000 美元。在根据大会本届会议结束时提出的关于所需会议事务共计费用的综合报表范围内，对实际所需费用进行审查以前，目前暂不准备请求增拨会议事务的经费。
